

西南财经大学统计学院

2021 级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细则

为深入贯彻学校“内涵发展，质量优先”的办学方针，落实“科学规范选拔，择优录取，保障考生权利，确保公平竞争”的要求，根据《西南财经大学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 组织管理

我院按规定成立招生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推免生接收工作的具体实施，制定实施细则、进行资格审查、组织考核、确定拟录取名单、受理信访。

二、 接收专业和规模

1、 招生专业为：

①科学学位：统计学 020208、统计学 071400、数量经济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经济大数据分析专业；

②专业学位：应用统计专业。

其中学院为报考科学学位且具有学术潜力和科研意向的同学开放硕博贯通、直博生名额，并将为其制定专门培养计划。

注意：申请硕博贯通和直博生的推免生，必须获得报考博导的推荐方可报考。

附：拟招收直博生专业及博导名单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招生导师
071400	统计学	常晋源、陈雪蓉、周岭、兰伟
020208	统计学	马丹
020209	数量经济学	鲁万波、喻开志
120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	吴江、肖辉

2、拟接收总规模为：原则上不超过本院 2021 级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人数的 30%（不包含夏令营、研究生支教团录取人数）。

三、申请条件

1、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制度，遵纪守法，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获得本科毕业院校推荐免试资格。

3、申请人本科毕业院校须符合以下两个条件之一：

(1) “双一流”建设高校应届毕业生；

(2) 本科专业（不含辅修专业）所属一级学科在教育部最新一次学科评估排名为“B”以上（含）。

4、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优异，专业成绩或综合成绩在所学专业名列前茅，具有较高的外语水平。

5、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违法、违纪记录。

四、申请及考核程序

1、考生报名：

所有申请人必须按照要求（包括夏令营已预录取的考生）先后在 2 个报名系统中完成报名，缺一不可：

(1) 7 月 28 日—9 月 7 日在学校的“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完成报考手续；

(2) 9月28日(预计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在教育部的“全国推免生服务系统”完成录取确认手续。

2、资格审查

“西南财经大学推免生报名系统”关闭后,我院将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择优确定复试名单,并在研招办主页或学院主页公布复试名单,同时通过电话或短信通知复试。已参加夏令营的考生不再参加复试。

获得复试资格的申请人需按要求提交审核材料,具体时间和形式另行通知。

3、复试

确认参加我院考核的申请人须在规定时间参加复试。

(1)复试形式:推免生考核方式采用现场复试或远程网络复试,将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

(2)复试时间:2020年9月15日(预计)

(3)综合成绩计算公式:综合成绩=综合素质×30%+专业×50%+英语×20%

(4)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的考核结果为合格与不合格。

五、拟录取

1、根据学校下达招生规模和考核成绩择优录取。综合成绩不合格(低于60分)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与品德考核不合格不予录取。

2、申请硕博贯通和直博生的推免生，必须获得报考博导的推荐方可报考。在其单列计划中按照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未录取的可列入普通推免生，根据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进行录取。

3、拟录取名单经学校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后，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公示。

4、获得拟录取资格的申请人（包括已通过夏令营考核的考生）务必于9月28日（预计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登陆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填写并提交报名信息。并按照如下程序完成录取确认，逾期未确认将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考生9月28日17:00前提交报名信息 ⇨ 研招办发放复试通知 ⇨ 考生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确认复试” ⇨ 研招办发放录取通知 ⇨ 考生接到通知后24小时内“确认录取”。

六、递补

实行递补录取机制。若有考生放弃预录取资格，则待递补考生按专业综合成绩从高到低顺序依次递补录取。

七、其他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28-87092330

统计学院
2020年7月28日